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骑缝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文件骑缝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032 号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	鉴证报告	1-2
二、	专项报告	1-4
三、	附表	1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032号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贵公司2019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9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9年4月28日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将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本公司2018年10月25日召开的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证监许可【2019】357号《关于核准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总额2,996,250,000.00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人民币100元，共2,996.25万张，期限6年。本公司本次可转换债券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996,250,000.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人民币7,490,625.00元后，实际到账资金人民币2,988,759,375.00元。此外，根据已执行的相关协议，本公司需支付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其他费用1,778,625.00元，其中审计及验资费用370,000.00元、律师费用470,000.00元、信用评级费用100,000.00元、信息披露费及发行手续费838,625.00元，扣除上述服务费用后，本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986,980,750.00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ZG11083号《验资报告》。全部募集资金已按规定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成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江北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城科技园支行于2019年5月10日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

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并于 2019 年 5 月 14 日予以公告。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大成支行	11050110933900000044	2019-4-12	1,050,000,000.00	661,436,296.06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	81600001040017198	2019-4-12	800,000,000.00	160,899,139.50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金融大街支行	911007010001266725	2019-4-12	450,000,000.00	301,852,915.72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世纪城支行	8110701013201590093	2019-4-12	688,759,375.00	284,685,177.98
三都中核城市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三峡江北支行	17384101040017735			117,559,803.84
监利核建文化中心城市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银行宜昌夷陵支行	558676340250			86,608,808.82
四川中禾恒荣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安分行	22670101040018058			11,896,913.02
醴陵市渌江兴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城科技园支行	32050159040000000247			9,816,379.59
合 计				2,988,759,375.00	1,634,755,434.53

注：募集资金银行存款利息收入与委贷利息收入合计金额为 17,251,628.60 元。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使用募集资金，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如下：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实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可转债募集资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2019 年度自筹资金已投入金额	占投资总额的比例（%）
1	湖南醴陵渌江新城核心区 PPP 项目	168,778.06	105,000.00	25,138.03	14.89
2	三都水族自治县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128,780.96	80,000.00	2,578.90	2.00
3	监利县文化体育中心 PPP 项目	69,637.09	45,000.00	1,260.21	1.81
4	广安职业技术学院二期建设 PPP 项目	28,484.78	20,000.00	982.08	3.45
合计		395,680.89	250,000.00	29,959.22	7.57

注：先期投入及置换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G29211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本期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本期内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不真实、不准确、不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六、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批准报出。

附表：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表: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 中国核工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				单位: 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8,875.9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37,125.5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37,125.55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2)	本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3)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4) = (3)-(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5) = (3)/(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湖南醴陵渌江新城核心区 PPP 项目	未变更	105,000.00	105,000.00	39,216.13	39,216.13	39,216.13		37.35	2021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三都水族自治县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PPP 项目	未变更	80,000.00	80,000.00	52,353.83	52,353.83	52,353.83		65.44	2020 年 9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监利县文化体育中心 PPP 项目	未变更	45,000.00	45,000.00	6,240.88	6,240.88	6,240.88		13.87	2021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广安职业技术学院二期建设 PPP 项目	未变更	20,000.00	20,000.00	12,814.71	12,814.71	12,814.71		64.07	2020 年 8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未变更	48,875.94	48,875.94	26,500.00	26,500.00	26,500.00		54.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98,875.94	298,875.94	137,125.55	137,125.55	137,125.55		45.88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期对先期投入及置换金额 29,959.22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 163,475.54 万元 (含结息), 暂未支出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